

報告事項

- 一. 晨興聖言追求：7/3(週一)~7/8(週六)，內容為『認識生命與召會』第一篇。青少年本週晨興追求材料：聖經之旅第八冊：第十四課。
- 二. 晨禱時間：每日上午7:00~8:00，地點為各召會或各區會所。
- 三. 每週一晚間 19:30~22:00 在“文化會所”，有當週晨興進度內容之禱研背講，請弟兄姊妹彼此邀約。
- 四. 宜蘭市召會讀經追求進度表：

日期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	週六
讀經含註解	太六 1-4	太六 5-8	太六 9-15	太六 16-18	太六 19-24	太六 25-34
參讀生命讀經	第二十一篇~二十二篇					

- 五. 海外開展：為著國度的福音能傳遍居人之地，為海外開展的需要，我們每年每人擺上 1500 元的奉獻款，請弟兄姊妹們記念並擺上。
- 六. 路加集調：8/12 (週六) 13:00 至 8/13 (主日) 中午，報到地點：劍潭青年活動中心，費用按照選擇之住宿情形，住六人房者每人 1800 元，住四人房者每人 2000 元，住二人房者每人 2400 元，因故不便住宿者每人 1000 元。報名截止日：7/16，詳情與報名請洽邱淑真姊妹。
- 七. 青職愛宴相調：7/8(週六)下午五點半至七點半於進士會所聚行，參加者帶菜，青年弟兄姊妹彼此邀約
- 八. 青職聖徒太魯閣、三棧溪相調。時間：2017/7/15(六)07:10~7/16(日)16:51 費用：1000 元(不含火車票錢) 報名截止：2017/7/2(日)。報名聯絡人：沈國偉弟兄 0972-226113、楊宜哲弟兄 0939-386287。
- 九. 得榮基金會生命志工教育訓練時間：7/29(六)、7/30(日)兩天，共十六小時。費用：400 元。地點：文化會所。鼓勵大家投入志工行列，將福音社區化。本次訓練除可獲得得榮基金會志工證，亦可獲得政府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。報名請聯絡林志漢弟兄 0932-776-480。

禱告事項

- 一. 繁殖擴增：兒童是大的福音，這十年內，宜蘭縣眾召會全體全力作兒童。得著兒童就得著他們的一生，也會得著他們的家長，家長都是年輕人。得著他們就會使召會年輕化，帶進活力。本學期在四所小學的生命教育課程，已於 6/23 結束。請聖徒代禱：下學期各小學仍願意繼續實施生命教育；並能有其他班級加入，也呼召弟兄姊妹投入生命志工行列。
- 二. 原有福音車使用年限已超過 15 年，基於服事各面考量預定購買新車，請眾聖徒多有代禱記念。
- 三. 新受浸聖徒：五月/張瀚允、張琦玲、陳亮宏、鄭佳真、六月/周子郁、許偉孟、黃俊皓、施碧雪、趙正蓉等弟兄姊妹，並穩定在召會生活中代禱。

人數統計 (6/19~6/25)

項目	地方	主日集中	主日申言	禱告聚會	小排聚會	家聚會	受浸人數	晨興		兒童		青少年		召會生活
								個人	團體	主日	小排	主日	小排	
	頭城鎮召會	18	11	--	6	--	--	--	--	1	--	--	--	18
	礁溪鄉召會	31	13	14	24	16	--	21	2	--	--	--	--	34
	壯圍鄉召會	8	4	8	7	--	--	6	6	4	--	--	--	15
	員山鄉召會	43	24	8	--	9	--	10	17	6	11	--	--	60
	蘇澳鎮召會	18	6	8	8	9	--	1	6	1	--	--	--	23
	大同鄉召會	10	--	4	11	5	--	9	10	--	--	--	--	13
宜蘭市召會	文化區	53	16	9	45	17	--	21	6	--	--	--	--	74
	延平區	4	--	6	23	11	--	11	--	--	10	--	--	29
	進士區	50	6	4	30	27	--	--	--	--	--	--	--	62
	青少年區	21	--	4	31	20	--	4	8	--	--	21	31	37
合計		286	85	70	178	103	0	53	48	12	21	20	35	374



宜蘭市召會 03-9253351 頭城鎮召會 0985488032
礁溪鄉召會 03-9889787 壯圍鄉召會 03-9307169
員山鄉召會 0916061713 大同鄉召會 03-9801585
蘇澳鎮召會 03-9963951

E-mail: churchinyilan@gmail.com

宜蘭市進士路12號

劃撥帳號：財團法人宜蘭市教會聚會所 16434777

關於召會之奧秘的啟示與執事(一)

2017/7/2 第八十三期

讀經：以弗所書三章 1~3 節

管家的職分

召會是個奧秘，但要把這奧秘給人知道，神就必須託付人來作這事，神的這個託付就是管家的職分。這奧秘的啟示是關乎召會的。管家的職分、奧秘和啟示這三者都與召會有關。職分是根據於啟示，而啟示就是給妳看見那奧秘。使徒的職事乃是完成這奧秘的啟示，以產生召會。召會是何等榮耀高超，是神的居所，也是基督的身體。保羅就說，因這緣故，他要勸勉使徒。他釋放關乎召會之奧秘的啟示時，所取的身分是憑神旨意之基督的使徒；但他在勸勉聖徒時，所用的身分是基督耶穌的囚犯。

保羅為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穌的囚犯

保羅為外邦人作了囚犯，就以這身分勸勉他們。因為他到外邦人中間傳福音，引起猶太人厭惡。他沒有犯罪，按理不該作囚犯。他之所以作囚犯，乃是為了外邦人，因此他有資格勸勉他們。表面上保羅是被拘禁在監牢裏，實際上是被囚在基督裏，所以他是基督耶穌的囚犯。不是監牢拘禁保羅，乃是主把保羅拘禁了。所以他坐監不是關在監牢裏，乃是被囚在主裏面。他是以這個身分和地位來說勸勉的話。神把傳福音給外邦人的職分託付給他，他乃是為外邦人得了神所賜給他的職分。

神恩典的分賜

『管家職分』含行政、調度、安排、設計、計畫、經營、經綸、管理等意思。對神，這字指神的經綸，神的行政；對使徒，這字指管家職分，也是家庭行政。神的家庭行政，乃是要在基督裏將祂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，使祂得着一個家彰顯祂，這家就是召會，基督的身體。神恩典的管家職分，或神恩典的行政，就是將神的恩典分賜給神家裏的人。神在恩典的經綸裏，安排保羅負一部分責任來管理神的恩典，這就是保羅的職分。

在舊約時雖有奧秘的存在，卻無奧秘的啟示

使徒保羅的執事就是完成這奧秘的啟示，以產

生召會。神隱藏的定旨是個奧秘，這奧秘的揭開就是啟示。在舊約時雖有奧秘的存在，卻無奧秘的啟示。今天耶穌基督是我們的救恩，但耶穌基督對我們卻是奧秘的。

在召會時代，一切都是奧秘

在新約時代，一切都是奧秘，直到七號吹響，神奧秘的時代就結束了。在舊約時代，大多是明顯的，到國度時代一切也都是明顯的，只有今天召會時代，一切都是奧秘。今天一切屬靈的事都是奧秘。我們的得救和重生乃是奧秘；罪得赦免、與神和好、與基督一同復活、一同坐在諸天界裏，這些全是奧秘。這奧秘的時代從何開始？乃是主藉聖靈成孕在馬利亞腹中，成為肉體而成為人開始，一直到主再來，這些都是在奧秘裏的故事。

新約裏的奧秘就是神顯現於肉體

新約裏的奧秘就是神顯現於肉體。這奧秘也一直在我們身上作工，直到有一天把我們所有信祂的人，都帶進榮耀裏去。宇宙中就不再有隱藏的奧秘，一切都要顯明出來。屬靈生活就是奧秘的生活，屬靈人就是奧秘的人，屬靈工作就是奧秘的工作。保羅的管家職分，就是照著啟示使他知道這奧秘。對於沒有啟示的人，這奧秘叫他們感覺莫名其妙；但對有啟示的人，這奧秘就顯為真實。二十個世紀以來，許多認識這奧秘的人，為了所得的啟示，情願擺上寶貴的生命，捨棄遠大的前程，勝過難捨的親情；在不相信的世人看來是何等的枉費，但在愛這奧秘的人看來，這是他們馨香的見證。感謝讚美主，今天這奧秘已將我們啟示，我們樂意傾倒一生在我們所看見的啟示上。這奧秘就是神與人調合

實際的說，這奧秘就是神與人調合。聖經裏說道神的奧秘、基督的奧秘、福音的奧秘。神的奧秘就是基督，基督的奧秘就是召會，福音的奧秘就是基督與召會，為著成就神永遠的定旨。我們都需要得着這啟示，使我們知道這奧秘。

(摘錄自/從以弗所書看召會在基督裏的福分與地位/第二十篇)

屬天嗎哪-----

-----人開始呼求主名

創世記四 2：又生了該隱的弟弟亞伯…

26：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，起名叫以挪士。在那時候，人開始呼求耶和華的名。

在創世記四章有兩個特別有意義的名字，第一個是亞伯，意思是『虛空』。墮落的結果，人生變得『虛空』。請看今天的人，雖然非常忙碌，內心卻是一片空白、虛空。在他們的深處是一片空虛的感覺。不論你的社會地位如何，不論你多有錢或多有成就，當你在靜夜或清晨獨處時，都會覺得內心有所缺如。這種缺如的感覺就是我所說的虛空。這正是智慧的所羅門王所說，虛空的虛空，在日光之下都是虛空。(傳一 2~3) 要逃避人第二次的墮落，必須認識我們是墮落無神的人，我們的所是，所有和所作，全是虛空。我們不過是虛空。

第二個有特殊意義的名字是以挪士，以挪士的意義是『脆弱、必死的人』。人墮落之後，不但人生變為虛空，人也變成脆弱必死。我們必須承認我們既脆弱又軟弱，非常容易破碎。我們何等容易失敗！人是必死的！沒有人能誇口，他下禮拜一定活著。沒有人知道他的明天如何。要逃避人第二次的墮落，我們必須認識人生的虛空和人的脆弱。我們若有這個認識，就不會信靠自己；這樣，也就不會離開神的路，自以為是了。

(摘錄自李常受著“創世記生命讀經”，第 409 至 410 頁)

神豐富全備的屬性-----

-----公義 (中)

約壹一章九節說，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，神在祂的話上是信實的(約壹一 10)，在祂兒子耶穌的血上又是公義的(約壹一 7)。祂的話就是祂福音真理的話(弗一 13)，告訴我們，祂要因著基督赦免我們的罪(徒十 43)；基督的血已經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，使祂能赦免我們的罪(太二六 28)。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祂就要照著祂的話，並基於那藉著耶穌之血的救贖，赦免我們。因為祂必須在祂的話上信實，並在耶穌的血上公義；否則祂就是不信實、不公義的。

在羅馬書三章 21 節，保羅進一步說到神的義：「但如今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，有律法和申言者為證。」說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，意思是神的義不是基於我們的作為；也就是說，神的義不是基於我們的守律法。雖然神的義存在了許多世代，但這義沒有向我們顯明出來，直到我們相信主耶穌，並呼求祂的名，於是神的義就向我們顯示出來。當神的義向我們顯示，這就是神的義顯明出來了。我們相信主的時候，這義就向我們顯明出來。

羅馬書兩次題到神的義顯明出來。羅馬一章 17 節說，神的義本於信顯示與信。然後羅馬三章 21 節說，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。如今在律法以外，神的義已經藉著信耶穌基督顯明出來(羅三 22)。神藉著赦免我們，顯示祂的義。祂向全宇宙宣告，因為祂是義的，祂必須為我們的罪赦免我們。因為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被神治死，神在律法上就有義務赦免我們。無論祂滿意不滿意我們，祂都必須照著祂的義赦免我們。

神知道每當人指向復活並升天的基督作清償罪債的「收據」時，神就必須赦免那人。在這件事上，公義的神沒有選擇。每當我們的良心因著我們的失敗定罪我們時，我們就需要記得站在神公義的根基上。今天你也許為主熱心。但將來你也許失敗，並且對自己非常失望，無法相信神能赦免你。這時候你需要為神的公義讚美祂，告訴祂無論你多失敗，基督仍在祂右邊，作清償你一切債務的收據(來一 3)。我們的經歷可以變動，

但神永遠是公義的。每當我們承認自己的罪，取用耶穌的血，並訴諸神的公義，神除了赦免我們以外，就別無選擇。(摘錄自/新約總論第一冊/神/第九篇/祂的屬性二)

日間成全訓練蒙恩見證

神奇妙的帶領

神的帶領真奇妙，記得去年和前年，我都只是去參加日間成全的結業聚會，從沒想過要參加訓練。每當有弟兄姊妹問我是否要報名，進入日間成全操練，我的回覆都是：『先禱告尋求!』

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，超乎我們所求所要的恩典，這恩典實在是基督自己在我裏面的動力與運行。讓小子隔週四早上的時間能夠全然釋放！我的靈裏真是喜樂平安、穩妥歡騰，如跳躍的母鹿跳入這草場，竭力享受這樣的活出之餘，也為眾弟兄姊妹有份於這樣的操練而迫切代禱！此時，眼眶不由自主的流出為主著急、為主感嘆的淚水。因為自己曾經也軟弱過，落入低谷中，因著凡事聯於基督，作我的中心與普及，於是我能再次剛強站立在主面前。

在訓練中，有弟兄們釋放訊息的享受、詩歌禱告操練，課後配搭看望福音朋友，聯結久未聚會的弟兄姊妹，如同全副軍裝裝備齊全，打出一場美麗的仗，讓基督得勝。感謝主的帶領，讓小子在2017年春季宜花東日間成全訓練結業時，展覽詩歌～『經歷基督—因祂滿足』“我已揀選主耶穌，揀選祂作世界；祂愛實在是充足，滿足我的一切；主，我是你的器皿，只有你能充盈；敘加的水飲千井，渴仍不停。耶穌，耶穌，我揀選主耶穌，我心今正住在所有甘甜事物之源；耶穌，耶穌，祂乃是我滿足，是祂消除我的要求，平靜我的意願。”

藉著唱詩歌受那靈引領，讓基督在我裏面湧流活出，感動吸引人。只有天天享受基督成為我們的一切，時時操練我們的靈，纔能贏得基督！這次訓練，我也得到『新人獎』的鼓勵。雖然因為在職的關係，無法週週參加訓練，但我依然感謝讚美主！一切榮耀都歸神！

(許馨容姊妹)

真理的標準-----使徒的教訓，新約的經綸，信仰準則與真理的標準

初期召會在聖經正典未形成前，固然有不成文的口傳；這些口傳就是行傳二章所說『使徒的教訓』(徒二 42)。這教訓就是神在信仰裏的經綸(提前一 4)，或章程。它包括主耶穌所有的教訓(太二八 20)；並真理的靈指導門徒之許多的事(約十四 26, 十六 12~13)，即所有使徒的書信，包括使徒約翰寫的啟示錄在內。希伯來一章一至二節說，神在舊約是藉人多分多方的說話，但在新約，祂惟獨「在子裏」說話。在子之外，神再沒有任何說話。在四福音中，子乃是在肉身裏說話。在使徒行傳並使徒書信中，祂乃是在靈裏，作為是靈的基督(Pneumatic Christ)說話。在末一卷書啟示錄中，子乃是在「七靈」(啟一 4, 三 1)裏說話。無論福音書、行傳、書信或啟示錄，都是神在子裏的說話，這說話就構成神在信仰裏的經綸。啟示錄為最後的話，藉這些話神的經綸全部打開，之後不能加增也不能減少(啟二二 18~19)。這新約的經綸就是神的啟示之全部憲章，是最高的權柄，是最後的法庭。其內容乃是神永遠的旨意，具體說就是基督的身位和祂的工作。包括祂的成肉身、為人生活、受死贖罪、復活、升天、成為那靈、重生信徒、更新、聖化、變化他們，將他們模成神兒子的模樣，至終得榮，也包括基督再臨、末日審判、千年國度，永世新耶路撒冷等。

初期教父如特土良(Tertullian)，愛任紐(Irenaeus)等，題及所謂「信仰準則」，所云不外以上之教訓。這些教訓就是神經綸的全部，也就是全本新約聖經所包含者。新約的內涵就是這教訓。所有學者皆公認，沒有任何「信仰準則」所涵蓋者是新約所沒有記載的。新約全部內容，就是神經綸的全部內容，也就是「信仰準則」

的全部內容。所以，真理的準則只有一個，就是新約聖經。這是使徒的教訓，也就是教父所指的「信仰準則」，這四個就等於一個。至於舊約，乃是新約的根基與豫言，遙指神新約的經綸。如此，新舊約聖經，乃是獨一無二的真理準則，此為無可置疑之事實。(摘錄自/肯定與否訂/第一卷·第一期/真理的準則)